

國立苗栗高商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教學研究會暨教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4 年 8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10:00-11:00 記錄:教學組

二、地點：立人樓二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致詞：

今年教務處主任由劉怡君老師擔任，教學組長由蔣小娃老師擔任，註冊組由余文惠老師擔任，自主學習協行為王桂芳老師。其餘組長、優質化承辦人、幹事、助理員、優質化行政助理等人員不變，一同為大家服務。

四、教務處工作報告：

（一）教學組：

- 1.本學期課表於 8 月 29 日開放查詢；調課期限至 **9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止**，超過時限，恕不受理。正式課表將於 9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正式施行，敬請注意。

調課說明：

- (1)第四與第五節不可連堂。
- (2)有排定共同時間的科，請勿調入該時段。
- (3)上課不得連四。（專業類科綁定之課程例外）
- (4)以不影響排課原則下，由當事人親向調課教師徵得同意後方行調課。
- (5)調課敬請考慮「是否有因業師協同等因素綁課」、「專業教室綁定」、「本土語言綁班」、「部分科目特殊排課原則（例如體育需要隔日編排、會計軟體及門市經營不排於 67 節）」、「種子教師特定時段不排課」、「行政人員週一下午不排課」、「科主任週三不排課」、「社團老師週三第五節不排課」等等。
- (6)這學期因 IEP 抽離上課安排，需要將 IEP 所在班級的國、英、數選定一堂綁定，因此

以下幾堂課不可調動：

科目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
國語文	資 101：(五)5 國 101、多 101：(四)2	英 202：(四)7 英 201、資 201：(五)1 會 202、資 202：(三)4	會 301、資 302：(二)1 資 301、多 301：(二)4
英語文	資 101、多 101：(四)4 國 101：(一)4	會 201、資 201：(二)6 會 202、資 202、國 202：(五)4 英 201、多 201：(四)5	資 301：(二)7 資 302、國 301：(一)5 會 301、多 301：(二)2

數學	英 101、英 102：(一)4 多 101：(五)6 資 101、國 101：(三)4	英 202、會 201：(三)3 資 201、資 202：(一)6 英 201：(五)3 國 202、多 201：(一)3	資 301、資 302：(三)1 會 301、多 301：(四)3
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2. 9/1(一)第一二三節課須補行上課，第一節於 9/17(三)第七節補行上課，第二節於 10/1(三)第七節補行上課，第三節於 10/8(三)第七節補行上課，請任課老師留意上課時間。

3. 本學期課業輔導將於 9 月 8 日(一) 開始上課，上至 1/2(五)結束。相關假期、活動之停課日已扣除完成核計(段考、假期、運動會、企業參訪)。請各位老師務必上足時數及簽名，以利核發鐘點費用，並遵守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，課業輔導實施內容，包括課業複習及相關補充課程，前項課業複習及相關補充課程，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。

4. 一年級本土語言分班名單已公告在學校網頁上，麻煩一年級導師協助提醒學生 9/4(四)為本學期本土語言課程第一次上課，請同學依照分班名單上的時間到指定教室上課，若有問題請至教學組詢問。

5. 請任課教師切實掌控教學進度，正常教學，每節課後務必在教室日誌內簽名(至少姓名中兩個字，以保障您的權益)，方便兼代課統計。如有事、病、公假…等，請至教務處填寫調代課單，以避免該堂學生找不到任課老師。

6. 依據法規全體教師每學年必須至少公開授課一節，113 學年度公開授課各科統計表如下。請教師於教學研究會協議上下學期公開授課人員，並完成公開授課與紀錄，並於授課結束一週內將紀錄表寄至教學組信箱 wawar@mlvs.mlc.edu.tw。(表格於教學組網站下載，請務必傳 pdf 檔，勿傳 word 檔，檔名格式為「日期、科目、老師」，例如「1130829 數學科蔣小娃」)

公開觀課統計	國文科	應英科	英文科	數學 自然科	會計科 (含校長)	經貿科	資處科	多媒科	國防科	社會 輔導科	體育 藝能科
應公開觀課教師人數	11	5	10	8	12	7	9	4	1	6	8
已繳交人數	8	4	5	3	10	6	6	1	0	5	5
尚未繳交人數	3	1	5	5	2	1	3	3	0	1	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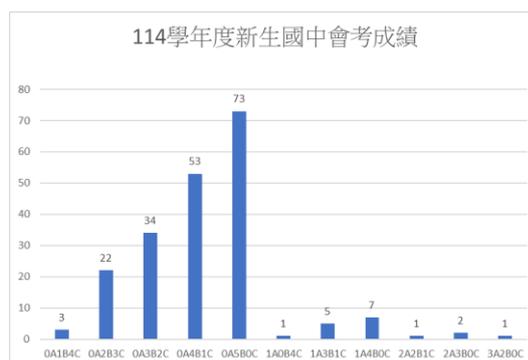
7. 本學期兩次模擬考考試日程及範圍如下(詳細範圍已於8月13日傳給各召集人):

第一次	10/2(四) -10/3(五)	國文 I ~ 國文 II	英文 I ~英 文 II	一、坐標系與函數圖 形 二、直線方程式 三、式的運算 八、方程式	商業概論 (一至三單元) 數位科技概論(一 至三單元)	會計學 (一至十單 元) 經濟學 (一至五單 元)
第二次	12/23(二) -12/24(三)	國文 I ~ 國文 IV	英文 I ~英 文 IV	一、坐標系與函數圖 形 二、直線方程式 三、式的運算 四、三角函數 五、平面向量 六、圓與直線 七、數列與級數 八、方程式 九、二元一次不等式 及其應用 十一、三角函數的應 用	商業概論 (一至六單元) 數位科技概論(一 至五單元) 數位科技應用(一 至四單元)	會計學 (一至十五-2 單元) 經濟學 (一至十三單 元)

8. 為配合辦理 114 年測驗中心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施測作業，以三年級應英科學生抽測英文及專二，多媒科學生抽測英文，預計於 10/29(三)當天下午任課老師隨班參加考試，請各任課老師見諒。

(二) 註冊組:

1. 感謝師長們於招生期間赴各國中進行宣導工作，本學年共宣導 13 間國中，共 25 位教師，計 30 人次入班及升學博覽會。本學年度免試入學一般生核定招生名額 315 人額滿(每班核定名額 35 人)，含外加原住民及身障生(不含適性安置)，共錄取 215 人。免試新生總報到人數為 200 人，免試新生報到率為 93.02%。另加計技優(7 人)、安置入學生(6 人)、復學生(1 人)及續招生(3 人)，本學年度新生共計 217 人，感謝各科的招生努力。新生入學會考成績請參閱：



2. 114 學年度升學榜單已公布於網站，各錄取管道目前統計人數有 225 人，其中共有 96 人錄取國立技專校院，錄取榜單持續調查更新，感謝各位師長之努力付出。比較表如下：

學校	國立						私立				
	大學	科大	技院	二專	進修部	產學班	大學	科大	技院	二專	進修部
112 年 畢業生 人數	17	66	0	3	3	4	15	150	0	0	0
270	93(34.44%)						165(61.11%)				
113 年 畢業生 人數	6	85	0	0	-	-	20	137	1	-	-
284	108(38.03%)						165(58.10%)				
114 年 畢業生 人數	23	73	0	0	-	-	11	118	0	-	-
225	96(42.67%)						129(57.33%)				

3. 本學期段考時間：

第一次期中考於 10/13(一)-10/14(二)、第二次期中考於 11/27(四)-11/28(五)、高一、二期末考於 1/16(五)、1/19(一)、1/20(二)、高三期末考 1/15(四)、1/16(五)、1/20(二)舉行。敬請各位老師配合，於每次段考結束日之後的三天內(如遇假日則不計)完成成績輸入。

1/21(三)中午前 12:00 學期成績輸入截止並繳交紙本成績。

4. 關於 IEP 期末成績計算，請老師們務必在繳交學期成績紙上註明清楚。

5. 段考試卷繳回更改為只回收答案卡、答案卷，題目卷各任課老師自行保存。

(三)設備組

1. 請老師們於每學年末將設備歸還設備組，有需求續借請重新登記。

2. 一、二年級的無線投影更改為 APPLE TV，操作與之前有不同之處，歡迎老師們至設備組網頁下載操作說明(**APPLE TV 密碼：356001**)。三年級教室電腦主機已全面更新。

3. 開學日 9/1(一)8:30-11:10 為發書時間，因書籍數量較多，敬請導師們多加協助及督導，若有缺頁、缺書等問題，可於 9/1(一)~9/8(一)中午 12:25-12:55 至多功能教室 2 換取。

以下為開學日各科二三年級領書時間：

時間	二年級	三年級
開學典禮後~8:50	多 201	多 301
8:50-9:20	英 201、英 202	英 301、英 302
9:20-9:40	資 202、資 201	資 302、資 301
9:40-10:00	會 201、會 202	會 302、會 301
10:00-10:20	國 201、國 202	國 301、國 302
10:20-11:00	各班發放書籍、檢查書籍是否有缺頁、瑕疵	

(四)實研組：

1. 113-2 學年度暑期國中會考加強班已於 7 月開課完成，感謝葉宇青老師、羅慧君老師協助開課輔導。

2. 多元選修課程加退選將於開學後第 2 週進行，第 3 週以正式名單上課，屆時再請任課老師留意學生跑班上課的狀況。

提案討論：

案由：本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修正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因應一年級新生人數驟減及每學期參加學生變動增加，提起相關實施要點修訂。修訂內容對照如附件所示。本案將提起校務會議做最後表決，請同仁於各科教學研究會及教務會議先行討論，集思廣益以利達成共識，增加會議討論效率。

原條文	修正條文	說明
<p>三、方式：</p> <p>(一) 於期末發放課業輔導開課通知，並回收家長同意書後，以班級參加人數25人以上或全班參加人數達9成以上開課為原則，另有其他科目開課需求者，以合併上課為輔。</p>	<p>三、方式：</p> <p>(一) 於期末發放課業輔導開課通知，並回收家長同意書後，依下列原則辦理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同一科兩班人數皆達25人(含)以上者，各班獨立開課。2. 同一科一班人數達25人(含)以上，另一班不足25人者，前者獨立開課，後者不開課。3. 同一科兩班皆不足25人者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 合計36人(含)以下者，得併班開課。(2) 合計超過36人者，因教室容量限制，不予併班。若開課經費須符合教育部公告收費標準及教師鐘點支給規定，達可支應教師鐘點費之人數始得獨立開課。4. 教務處得就收支平衡及實際開課需求綜合考量後作成適當安排，並留存備查，必要時彙報相關會議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及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」辦理，為達成學校收支平衡，增列「最低25人開課門檻」。不足25人時得以併班方式辦理。2. 增列「36人容量上限」，避免教室容量超載問題。3. 考量實際情形仍有不可預測之變化，保有調整與彈性處理空間，以兼顧教學品質與收支合理性。

<p>五、費用：</p> <p>(二)收費標準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收費，每節單價，以當年度狀況定，由教學組計算後提案，並由代收代辦會議通過後實施。</p> <p>(三)暑期輔導：收費標準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收費，每節單價，以當年度狀況定，由教學組計算後提案，並由代收代辦會議通過後實施。</p> <p>(四)教師鐘點費發放如低於百分之八十者，剩餘費用應發還學生。</p>	<p>五、費用：</p> <p>(二)平時課輔：收費標準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收費，每節單價，以當年度狀況定，由教學組計算後提案，並由代收代辦會議通過後實施。</p> <p>(三)暑期輔導：收費標準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收費，每節單價，以當年度狀況定，由教學組計算後提案，並由代收代辦會議通過後實施。</p> <p>(三四)教師鐘點費發放如低於百分之八十者，剩餘費用應發還學生。</p>	<p>平時課輔及暑期輔導收費標準皆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收費，重複說明，刪除(三)，(四)改為(三)。</p>
<p>七、輔導科目：以各科教學研究會議所開課程為主</p>	<p>七、輔導科目：由各學科教學研究會依科系需求規劃，以同科系開設相同之輔導科目，以利教學協調與課程統整。</p>	<p>目前實際做法為「同科系統一開課科目」。</p>
<p>九、任課教師：以班級任課教師任教為原則，如任課教師無法配合時，請自覓教師代課；並簽請鈞長核定後憑辦。</p>	<p>九、任課教師： 以原班級任課教師任教為原則。於期末教學研究會中，須同時預先推派「若需併班時之授課教師」，並列入會議決議紀錄，提報教務處據以排課。</p>	<p>1. 現行實務上開課須先徵詢教師意願，「自覓代課」流程已不合時宜。</p> <p>2. 併班情況下，教師需重新安排，故增列由教學研究會協調推派。</p>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五、提案討論：無

六、臨時動議：無

七、意見交流：

劉鈺芳老師：國文科科召提出國文科意見，建議共同科的第八節可以跳脫同科併班，以年段參與人數來開班。

劉怡君主任：教務處將研議。

八、散會(11:00)